

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補救教學實施要點

100年10月31日行政會報通過

- 一、目的：針對定期考查成績明顯落差的學生，提供補救教學輔導，協助學生解決學習困擾，以增進學習效果。
- 二、對象：由註冊組提列各學科定期考查成績在該年級該類組最後10%之學生清冊，並請相關授課教師，評估該生是否有進行補救教學之需求，提列出參加補救教學之名單。
- 三、開課時間：每學期第二次、第三次定期考查的前三週期間，進行學科學習成效落差之補救教學。
- 四、開課班別：各年級各學科以一班為原則，若該班報名人數未達____人，則不進行開班授課。
- 五、授課師資：由教務處協調學科老師到班輔導。
- 六、授課內容：由學科教師提供課業輔導，各學科最高授課時數以10小時為原則。
- 七、費用與經費：補救教學鐘點經費由家長會支應為原則。
- 八、本要點經行政會報討論通過，陳 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